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工程名称 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三期配套工业总管工程（二期） 标段名称 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三期配套工业总管工程（二期）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三期配套工业总管工程（二期）已经 东阳市发展和改革局以 关于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三期配套工业总管工程（二期）初步设计的批复，东发改审批„2025“12 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 自有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 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衢州公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三期配套工业总管工程（二期）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5115.000000 万元，工程概算 5115.000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2283.965400 万元，建设规模：建设目的:待活性焦污水处理设施废除后,将六歌健康生物产业园工业污废水通过本次新建的二期污水管网由活性焦处理设施输送至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新建D560化工管将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与三期相联通，主要工作内容：二期排水部分新建D1000钢管14米，D800PE实壁管7200米，D800钢管260米，D250PE实壁管90米,D250钢管90米，1800*2600蝶阀井5座，1400*1400排气阀井12座，1400*1400排泥阀井9座，D1200排泥阀湿井9座，1800*2600压力流污水检查井24座，1600*2600半圆形竖槽式混凝土跌水井(消能井)1座，1300*2000闸槽井1座，2500*2000电磁流量计井1座，4.0万m³/d污水泵站(2号泵站)一座，二期化工排水部分新建D560PE实壁管820米，D250PE实壁管40米,D250钢管6米，1800*3400蝶阀井2座，1400*3400排气阀井1座，1400*1400排泥阀井2座，D1200排泥阀湿井2座，1800*3400压力流污水检查井3座等内容，建设地点：涉及歌山镇、城东街道。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预算书范围内施工总承包，标段划分为一个标段，其中，□ 建筑面积_____m²。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2283.965400 万元。

2.3 施工工期：210 日历天。备注：/。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 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

3.4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_个；

(2) 应以_____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4)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_____

(5) 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要求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职称：_____），☒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

☒3.8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出具在本单位3个月(2026年7月、8月、9月)的社保缴费凭证，且符合以下规定：(1) 社保凭证以社保机构(盖章、电子证明)出具养老保险缴纳清单为准；(2) 每月缴费单位(或代缴单位的委托单位)和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分公司名称)须一致；(3) 退休人员应提供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证明及投标单位聘用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三) 其他：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不少于1人；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09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①开标当日，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不在被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投标人注册所在地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示为不能投标的限制期内；②开标当日，拟派项目负责人无涉嫌犯罪在羁押或因犯罪被判刑在刑期内（包括缓刑及监外执行）；③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为本单位职工（以本单位缴纳的2026年7月、8月、9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为准）。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09月30日 ~ 2026年10月21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21 14:0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东阳市住建局

地 址：东阳市总部中心B幢西区14楼

邮政编码：322100

电 话：0579-86816011

投诉受理部门：东阳市住建局

地 址：东阳市总部中心B幢西区14楼

邮政编码：322100

电 话：0579-86816011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汉宁东路311号

联 系 人：楼向华

电 话：13967496408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衢州公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东阳市江滨南街555号

联 系 人：张晶

电 话：18267906178

邮 箱：477628472@qq.com

2026年09月